

广西师范大学 2016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简章

广西师范大学热忱欢迎广大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

一、接收申请专业

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生服务系统查看。

二、申请条件

(一) 申请人所在学校必须是教育部批准的具有免试生推荐资格的高校,且申请人必须获得其所在学校的推免生资格,并占用其本科就读学校的推荐免试指标。

(二) 申请人必须是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

(三)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深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四) 经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合格。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执行。

(五) 参加全国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外语专业须通过专业英语全国八级考试),其他语种的要求与英语相当。在同等条件下,我校优先接收参加全国英语六级考试成绩 425 分及以上或有科研成果者。

三、需要提交的申请材料

(一) 《广西师范大学 2016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审批表》一式 2 份。

(二) 本科正式成绩单 1 份,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三) 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各 1 份(复试时交验原件)。

(四) 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1 份(复试时交验原件)。

(五) 申请材料均需使用 A4 纸复印, 并请 2015 年 9 月 30 日前直接寄送到广西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四、申请程序

2016 年接收推免生工作全部在教育部指定推免生服务系统中进行, 学生在获得本科就读学校推免资格后方可进去系统中选择报读我校, 具体复试、面试、录取工作全部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完成。

五、注意事项

(一) 推荐免试资格由申请人本科就读学校确定, 是否接收由我校决定。

(二) 按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 已被我校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参加全国统考, 不得办理出国手续, 不得列入就业计划。

(三) 对于已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 我校约于每年6月中下旬随其他考生一起寄发录取通知书。

(四) 申请人应保证全部申请材料(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如因材料(信息)有误而产生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负。

(五) 我校研究生招生咨询电话: 0773-5833630, 传真: 0773-5838221
通信地址: 广西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广西桂林市育才路15号) 邮政编码: 541004。

广西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15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广西师范大学 2016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审批表

广西师范大学 2016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审批表

填表日期：

姓名		性 别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政治 面貌		照 片 (近期一寸免冠 正面照片)	
居民身份证号码											
所在高校、院系和所学专业											
本人通讯地址							邮编				
本人联系电话		区号：	电话：			Email					
申请院系和专业											
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从高中填起)：											
何时何地获得何种奖励或荣誉：(复印件附后)											
何时参加过哪些科研工作，有何成果(发表论文、出版专著等)：(复印件附后)											
“我保证所提交的申请表和材料真实、准确。”如果申请人同意上述声明，请签名。											
申请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申请人所在高校院系推荐意见：(请注明申请人所填内容是否属实，以及单位推荐意见) 申请人所在专业同年级共_____人，在专业所有学生中综合测评第_____名。 院(系)负责人签字： _____ 院(系)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申请人所在高校教务部门意见： 教务部门负责人签字： _____ 教务部门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以下由我校填写											
接收学院意见：			学院领导签名：				学院盖章：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研究生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名：				研究生招生办盖章：				
							日期：_____ 年 月 日				